城区环卫托管服务合同

甲方（招标实施主体）：山阳县城市管理局

乙方（服务主体）：陕西静能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山阳县城区环卫市场化托管运营服务一标段（项目编号：QH2026-GK-080）相关采购要求的规定，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环卫市场化服务事宜，经协商达成一致，确立本合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山阳县城区环卫市场化托管运营服务一标段，依法实行招标方式，纳入政府采购服务范围。招标托管运营是按照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的原则，通过公开招标，选定中标者，并以合同形式确定招标实施主体、服务主体。

第二条　托管期间，运营方应当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健全的管理机构及相关环卫设备，在山阳成立分公司，并照章纳税、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第三条　服务主体在托管期间，应当严格按照《山阳县城区环卫市场化保洁质量检查考核办法》做好城区清扫保洁工作。

第二章　运营的主要指标

第四条　运营费用：四个月总费用柒佰贰拾万玖仟壹佰叁拾叁元陆角肆分（7209133.64元）。实际费用以实际考核结果确定费用为准（不超过当月标准上线）。运营费用包含：人员工资、政策性福利待遇（降温费、取暖费）、保洁人员体检费、春节和夏季慰问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费、社会保险费、服装费等，环卫设施更新费、承包范围内垃圾清运费，绿化面积保洁费用，以及税金、其他费用等所有保洁中产生的费用。

第五条　服务期限

（一）服务期限：四个月。四个月服务期满，投标人服务期限内各项考核达标且满足采购人要求的，按照项目招标、采购有关规定签订合同；如需重新招标，投标人（乙方）在各项考核优秀的前提下，再次招标时有优先权或予以酌情加分。

（二）合同期限：合同服务期限四个月，自 2026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止。

第六条　工作标准

严格按照国家卫生县城、文明城市标准要求，对照《商洛市县城建设管理导则》、《城区环卫市场化清扫保洁作业质量标准》（以下称为《质量标准》见附件 1）、以及城市管理相关管理规定，对合同规定环卫工作进行科学化、专业化、规范化管理。做到环卫清扫保洁质量达到“八净八无 ”要求，即：路面、道沿净，树池花坛净，绿地绿化带净，护栏净，果皮箱垃圾桶净，城市家具净，河沟净；无瓜果皮核、烟头、纸屑等废弃物，无人畜粪便、动物尸体，无乱涂乱画、野广告，无积水、积雪积冰，无沉积灰带，无落地袋装垃圾，无残枝落叶，无保洁工具乱堆乱放。城区生活垃圾及时清理清运。城市公厕管理规范，每天全面清洗路面及擦洗城市家具、设施，达到“道牙无尘，路无杂物，设施整洁，路见本色”的标准。

第七条　考核办法

按照《城区环卫市场化管理检查考核办法》（以下称为《考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办法》见附件3）进行考核，依据考核结果兑现托管运管费用。若乙方出现《考核办法》中“退出机制”内容之一的任意情况时，甲方有权终止（解除）市场化企业相应区域合同服务，重新招标。

第八条　付款方式

合同款按月支付，依据《质量标准》《考核办法》，实行日检查、月汇总，以月检查考核结果作为每月支付托管费用的依据（不超过当月标准上线）。

第九条　服务范围

东至十里街办磨沟桥，西至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及西河新区，南至体育大道及翠屏南路，北至潘家沟口及同仁学校。实际城区清扫保洁面积1197221.3平方米，(原招标1196115.65平方米)。保洁道路43条，公厕28座，广场3个，公园2个，桥梁15座，沟道11条，以《城区环卫市场化清扫保洁区域清单》为准（见附件2）。

第十条　服务内容

参照《城区环卫市场化清扫保洁区域清单》实施管理服务。

1.市政道路红线内的人行道、车行道、背街小巷、公园、广场、绿化带、河沟（100米以内）等公共区域的清扫、保洁及生活垃圾收集清运；

2.城市道路的机扫、洗扫、吸尘和冲洒水等作业、道路清雪除冰工作；

3.区域内环卫设施、城市家具等清洁；

4.沿街野广告等乱贴乱画清理等。

5.城市公厕保洁管理工作。乙方只承担看护、保洁，其它维修、养护、清污、提升改造、水费，电费等由甲方承担。

扫描全能王 创建

6.承包区域内无主生活垃圾的收运工作。

7.承包区域内所有生活垃圾清运（原有压缩场地不能满足的承包方自行处理，垃圾装运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承包方承担，因垃圾分类产生费用由甲方承担）。

8.承包区域内所需环卫车辆的维修、保养等一切费用由承包方承担。所需的环卫车辆，在使用过程中，出现任何安全责任事故由承包方承担责任。

9.如因环卫车辆洒水致使道路结冰，或因暴雨暴雪未及时清扫，发生不安全事故由承包方承担责任。

10.做好专职保洁员管理工作及相关档案资料。配合部门开展垃圾分类工作，协助做好垃圾分类的宣传、实施及相关档案资料整理工作。

11.要求全天候巡回保洁，作业时间应结合实际、季节特点、依据相关规范、标准适当调整，调整后时间应报采购人备案同意。如遇区域内重大活动，应无条件保质保量按活动要求完成工作任务。环卫保洁应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标准。

12.负责承包区域内采购人交办及要求力所能及的其它事项。

第十一条　配置要求：（含移交人员、车辆配置、环卫设施）

1.接收人员：做好原有环卫工人平稳过渡，做好公益性岗位人员社会稳定。

2.接收车辆：对车辆证照齐全、车况良好的环卫车辆以租赁方式由企业使用；对城区现有垃圾箱（桶）、垃圾分类亭、保洁工具箱等环卫设施移交企业使用。所有设施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由承包方承担责任。

扫描全能王 创建

3.环卫设施：两分类果皮箱300个，四分类果皮箱130个，保洁员工具箱105个，垃圾分类亭90座，爱心驿站3座。

4.其他设施、人员根据服务内容，由承包人自行配置。

第三章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二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是招标实施主体和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督主体，负责对服务区域内的道路清扫保洁工作提供政策指导和监督管理，协调解决乙方在合同期内出现的问题。对设备租赁、承包费用支付情况以及乙方的人员配备等情况进行监管。

2.甲方应对乙方的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并做好考核及费用兑现。

3.甲方对乙方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有权解除合同：

（1）企业中标后，一个月内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规定配齐保洁员和机械设备造成承包区域内环境卫生出现严重影响的。

（2）在一年内累计3次月考核在70分以下的。

（3）在承包期内，出现偷税漏税、违法失信行为，无故克扣员工工资和福利待遇、损害员工合法权益、或因管理不善，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造成恶劣影响的。

（4）不能按时发放保洁员工资及相关福利待遇的；无故克扣或拖欠保洁员工资各类福利待遇的，经书面警告不能及时补发改正的；不能按照要求及时办理保洁员社会保险的。

（5）在日常工作、迎接检查和活动保障中出现重大失误（市、县领导点名批评，或问责甲方主要领导等）3次，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

（6）工作存在严重纰漏，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

第十三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乙方为承包服务主体，承担项目的运行管理。

2.乙方必须落实市场化道路清扫保洁作业质量管理标准，建立质量保证体系，不断提高服务水平。

3.乙方依法管理队伍，必须与保洁员签订书面劳动合同，依法为符合年龄规定的人员（男性60周岁、女性55周岁），在人社部门办理并缴纳社会保险（含工伤保险），并在保险公司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按时足额发放保洁员工资，落实相应的保洁员福利待遇，按标准配备作业工具和制式服装，处理相应的劳动纠纷。

4.乙方在承租甲方的环卫设施设备时，应缴纳租赁费用，负责设施设备的维护和保养，如有丢失、损坏，按评估价格赔付；如乙方在使用甲方的环卫设施设备时发生安全事故，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在承包期间内所需要的作业、管理、机具停放场地等用房用地由乙方自行解决。

6.乙方对其开展的所有生产经营活动承担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7.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行业监管。

8.乙方只接收甲方移交的证照齐全且车辆状况良好的设备，（乙方采用购买或租赁的形式使用，租赁费双方协商、购买则委托第三方进行评估）。

9.乙方作为本项目的服务主体，对承包区域内的垃圾清运无偿服务，甲方如发现承包范围内乙方擅自收取垃圾服务费，甲方有权对乙方按收1罚10进行处罚，对承包区域外的垃圾清运收取垃圾清运费并报备县城管局备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四章　合同的违约、解除或终止

第十四条 合同的违约、解除或终止

（一）除本合同约定的依法、依约事项外，本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时，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新的书面协议，在新的书面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依然有效。

（二）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法规执行劳资、劳保、安全等制度，并高度重视维稳工作，如出现乙方环卫队伍的不稳定、群体上访、严重损害保洁员工合法权益等事件，同时造成严重工作失误或重大舆论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三）考核结果：依据《城区环卫市场化管理检查考核办法》（见附件 3）有关规定执行。

（四）乙方对甲方提出的工作要求未按时限要求整改或不服从管理，造成工作严重失误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对乙方因不可抗力的垃圾抛洒、暴雨积水等造成清理难度的酌情考核减分，并依据工作量给与适当补偿。

（五）乙方擅自将服务合同转包或部分分包给第三者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六）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完全履行时，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七）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八）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乙方对此均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九）承包期内，如因自然灾害、城市建设、政策调整或者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应该互相理解，妥善处理终止合同所涉及的相关事宜，互不追究对方责任。

本合同约定的合同期满，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先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果时，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　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重大疫情等。

第十七条 其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__六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__二__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

附件 1：城区环卫市场化清扫保洁质量标准

附件 2：城区环卫托管清扫保洁区域清单

附件 3：城区环卫市场化管理检查考核办法

附件 4：城区环卫市场化清扫保洁检查考核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　方（公章）

单位名称：

地　　址：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乙　方（公章）

单位名称：

地　　址：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帐　　号：

开户银行：

签订日期：2026年 10月 16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